

彰化縣立田尾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期末會議記錄

⌚時間：115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二） 中午 12 時 25 分

➤地點：小型會議室

➤主席：校長 周昌憲

✍記錄：陳燕柔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追蹤：

項次	案由	執行情形
1	115 年度「夯才藝 FUN 異彩」學生報名參加乙案	已完成，獲得最佳精神獎

【主席報告】：本次的特教推行委員會期末會議，請業務單位進行相關業務報告。
有問題者，請提出討論。

壹、業務報告

✍資料組長：

討論事項如各案由題綱，請委員就下列提案進行討論。

貳、討論事項

案由一：審議 115 學年度身心障礙教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一）舊生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個別化教育計畫檢討會議與新舊生 115 學年度個別化教育計畫訂定會議於 115 年 6 月 1 日前辦理完成，相關資料如 IEP 會議紀錄。

（二）115 學年度各身心障礙學生的教育目標見課程計畫。

（二）各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檢討後擬定 115 學年度教育目標見課程計畫。

【決議】依 IEP 訂正會議決議進行特教服務。

案由二：審議本校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新學年度個別化教育計畫決議擬定課程規劃。

（二）審議特殊教育學生課程需求彙整表。

（三）審議特殊教育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

【決議】審議通過，依課程規劃進行教學。

案由三：審議本校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身心障礙）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審議特殊教育學生課程需求彙整表。
- （二）審議身心障礙類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
- （三）審議特殊教育（身心障礙）課程計畫(含合作教學-樂學班體育課與一年級的一個班級鎖班排課)。
- （四）特殊教育課程優先排課之需求請教務處協助。

【決議】特殊教育（身心障礙）課程計畫經特推會委員審議通過，再送呈學校課發會決議。

案由四：本校「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資源班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如附件，本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資源班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

【決議】特推會委員審議通過，再送呈學校課發會決議。

案由五：「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實施狀況」檢討乙案。

【說明】本學年依課程計畫內容實施課程，實施狀況良好。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114 學年身心障礙學生專業團隊服務績效評估及 115 學年專團服務申請乙案。

【說明】一、114 學年度專團服務績效評估表已請個案教師及各類治療師於時程內共同填寫完成。

二、115 學年專團服務申請乙案請特教老師協助調查並提出需求，依需求及申請期程提出申請(含新生)。

申請名單：

- （一）樂學班：以班為單位申請語言、物理與職能治療。
- （二）資源班：203 曾○傑、102 蔡○倫、新生陳○文、陳○霖，申請職能治療。204 許○瀚申請物理治療。新生張○茵申請語言治療。

【決議】依學生需求提出申請，並依時程進行申請作業。

案由七：有關 115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巡迴輔導服務申請作業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1. 資源班舊生申請巡迴輔導服務：彭○茜(在家教育巡迴)

2. 請資料組及資源班導師依規定時程協助完成申請。

【決議】依學生需求提出申請。

案由八：有關本校國三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安置結果乙案。

【說明】樂學班王○綺、303 羅○鉉(北斗家商-綜合職能科農園藝技能、餐飲製作技能)、301 陳○芬(北斗家商-美容科)、305 梁○怡(北斗家商-美髮技術科實用技能學程)、304 詹○紘(永靖高工-電腦繪圖科實用技能學程)、邱○淞(永靖高工-電機科)、蔡○育(秀水高工-建築科)、劉○岑(員林崇實高工-室內空間設計科)、303 黃○瑋(員林農工-食品加工科)、304 張○勝(達德商工-汽車科)。均依規定辦理相關轉銜業務。

【決議】照案通過，安置結果轉知學生及家長。

案由九：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特殊教育校外教學參觀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1. 地點：雲林千巧谷，鹿港玻璃觀光工廠，白蘭氏觀光工廠。
2. 時間：10 月 30 日。3. 擬提特推會及課發會審議通過。4. 詳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資料組協助處理經費、交通車、保險等相關事宜。

案由十：本校 114 學年度提報 1-4 梯次及 3-4 梯次鑑定及安置乙案。

【說明】1-4 梯次鑑定結果為 3 名學障、2 名智障、1 名疑似生、6 名非特，3-4 梯次鑑定結果為 1 名多重障礙，名單如附件。

【決議】依鑑定結果提供特教學生教育服務。

案由十一：115 學年度疑似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 2-1 梯次乙案。

【說明】校內初判：203 曾○傑仍為情緒行為障礙，擬提報鑑定安置 2-1 梯次。

【決議】請依時程提報鑑定安置。

案由十二：審議身心障礙學生安置適切性評估。

【說明】舊生 203 林○晞、201 林○恩、202 陳○絮、204 林○晨重新鑑定後為非特生，於 115 學年度起回歸原班上課。其他特教學生在校生活及學習適應良好，家長及教師皆認為安置情形適切，擬維持原安置。

【決議】通過，請相關教師與家長持續關注學生學習狀況。

案由十三：115 學年度資源班學生段考依學生需求調整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國一新生胡○彥，升國三李○頡，申請全科報讀，國一新生黃○為申請數學作答時間延長 20 分鐘，

【決議】特教老師協助學生填寫申請表，並請教務處協助特教老師處理相關事宜。

案由十四：關於 115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國一新生之安置與編班討論。

【說明】依據『彰化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資源班實施要點』進行安置：

(一)於 7 月完成新生編班後，進行資源班新生安置作業與導師抽籤確定班級；
(二)學生入學時，教務處協助進行班群編班作業。班群編班係指將能力與需求相近的學生編入同一普通班級，每班以安置一至三人為原則；(三)召開說明會，將新生轉銜會議結果轉知新生班級導師。

【決議】視情況安排編班，請資料組及特教老師將轉銜會議結果轉知各新生班級導師。請資料組長列席新生抽籤，請教務處通知新生班級導師抽籤時間。

案由十五：新生張○茵擬重新安置集中式特教班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田尾國小畢業生張○茵為智能障礙中度學生，考量學生國小時的生活及學習狀況，家長希望國中安置於集中式特教班，擬於 4-4 梯次提出重新安置集中式特教班。

案由十六：有關本校個別化教育計畫（IEP）會議辦理形式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為因應特推會審議新年度課程計畫，需事先訂定新生 IEP，特教教得於參加國小轉銜會議時，與家長、學生、國中行政人員及國小老師等，擬定新生 IEP 服務內容。待開學一個月內，再進行新生 IEP 檢討會議。
2. 舊生 IEP 訂定會議、新生 IEP 檢討會議、第一學期 IEP 檢討會議、第二學期 IEP 檢討會議的會議辦理形式：
 - (1)家長出席會議者，邀請相關人員（行政代表、原班導師、特教老師、學生），以個別會議形式召開。
 - (2)家長不出席會議者，由特教導師（含資源班及特教班）先行以電話方式與家長討論後，了解家長意願與學生需求後，再邀請相關人員（各處室代表、原班導師、特教教師、學生）出席會議，確認身障生的特教服務內容。最終請家長詳閱 IEP 內容，並同意這份計畫的執行。

【決議】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 無

肆、主席結論： 無

伍、散會時間： 6 月 16 日 12 點 45 分。

資料組長：

教師兼
資料組長 陳燕柔

教務處：

校長：

輔導主任：

教師兼
輔導主任 邱秀碧

教師兼
教務主任 陳靜怡

西尾國中
校長 周昌國

彰化縣立田尾國民中學

115學年度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資源班、特教班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115年6月16日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通過

115年6月16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

一、依據

- (一) 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
- (二)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

二、目的

在十二年國教課程的主軸下，因應學生之個別需求、能力差異及學習表現，調整各領域的教學目標、教材、教學方式及評量方法，以利學生發展潛能。

三、計畫目標

- (一) 依據特教學生需求選用相關學習重點，包括針對學生的弱勢能力，應用簡化、減量、替代、分解與重整的策略；針對學生的優勢能力，應用加深、加廣或濃縮的策略，以完成學年目標之撰寫。
- (二) 課程教材之調整，依照學生選用之能力指標編輯教材，完成教材的簡化淺化等調整措施，以供適性教學之用。
- (三) 教學方法宜因應身障學生的個別需求，採工作分析、多元感官、直接教學、多層次教學、合作學習、協同教學等多樣化的教學。

四、學習領域與每週授課時數

依本校身心障礙學生之認知能力及學習功能缺損程度，分為特教班及資源班進行課程規劃與教學調整。

(一) 部定課程：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根據學生需求開設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科技、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藝術等部定課程。

(1) 資源班：開設國文、數學課程，採完全抽離方式進行教學。

(2) 特教班：各領域每週授課節數與同年級普通班學生相同，惟健康與體育領域之健康教育、體育合併為健康與體育一科；藝術與人文領域之音樂、視覺藝術、表演藝術合併為藝術一科；綜合活動領域之童軍、輔導、家政合併為綜合活動一科；社會領域之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合併為社會一科，自然科學領域之理化（物

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合併為自然一科；科技領域之資訊科技、生活科技合併為科技一科。

(二)特殊需求課程:依據本校特殊教育學生之障礙特性、學習需求及生活適應情形,規劃並開設特殊需求領域相關課程。

(1)特教班:特教班規劃開設社會技巧及職業教育課程。

(2)資源班:依學生個別需求,開設學習策略、社會技巧及生活管理等課程。其中,學習策略課程採融入國文、數學等領域教學之方式實施;社會技巧及生活管理課程則安排於彈性學習或校訂課程時間進行。

(三)上述課程依本校特殊教育學生之認知或學習功能不同程度規劃課程及調整各領域之授課節數,惟學習總節數不得少於同年級普通班學生,並經本校特推會審議通過。(詳見「彰化縣115學年度田尾國中特殊教育課程規畫-教學時數分配」)

五、課程調整原則及作法

(一)學習內容的調整

1. 該學習領域/科目之學習功能無缺損/輕微缺損學生之教學設計掌握簡化、減量、分解等原則達成該領域之能力指標,並根據學生各項評量表現擬定其學年目標。
2. 該學習領域/科目之學習功能嚴重缺損學生之教學設計掌握替代、重整、生活應用等原則達成該領域之能力指標,並根據學生各項評量表現擬定其學年目標。

(二)學習歷程的調整

1. 教學型態依領域需要與人力資源採個別指導、分組教學,團體教學與班際協同。
2. 教學時應使用具實證教學成效之方法,包括分散練習、直接教學、合作學習、提示教學等有效教學策略,除強調學習成功經驗的營造外,更以促進友善與融合的學習環境為考量。
3. 雙重特殊需求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根據學生學習特質為原則,朝解決問題、創造與批判性等高層次思考,並兼顧情意培養擬定其學年目標。

(三)學習環境的調整

1. 調整座位編排方式,以利小組或個別自主、專心學習為原則;妥善安排座位以利同儕相互動與協助。
2. 教室環境佈置與教學內容及學生學習特質相配合,設計多元學習環境,

促進學習遷移與類化的成效。

(四) 學習評量方式(定期評量)的調整

考試評量依據「彰化縣立田尾國中身心障礙學生考試評量服務辦法」辦理，並依學生個別需求提供適當之評量調整與支持措施，以期能公平、適切地評量學生之能力及學習表現。

六、本計畫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

會辦

決行

彰化縣立田尾國中樂學班、資源班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

戶外教育實施計劃

一、依據：1. 特殊教育法。

2.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實施辦法。

3. 國民中小學辦理戶外教育實施原則

二、目的：1. 培養學生休閒知能，妥善運用社區資源，豐富生活內涵。

2. 認識社區環境，瞭解自然、人文、史地的基本常識。

三、參加人員：本校樂學班與資源班同學

四、活動時間：115 年 10 月 30 日（星期 五）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

五、活動地點：千巧谷、鹿港玻璃館、白蘭氏觀光工廠

六、活動行程：

時間	地點	內容	備註
0800	田尾國中	田尾國中集合出發	
0900-1030	雲林千巧谷	千巧谷樂園牧場參觀	
1130-1330	鹿港玻璃觀光工廠	台灣玻璃館參觀體驗 午餐&休息	自備午餐
1330-1430	白蘭氏觀光工廠	參觀體驗	
1540	田尾國中	返抵學校	

七、活動費用：無。

八、本計劃經校長同意後實施

★114 學年度第一大類學智障名冊(1-4 梯次)

編號	班級	姓名	鑑輔會決議
1	701	林○頡	疑似學習障礙
2	702	莊○安	非特
3	801	林○恩	非特
4	801	許○芸	學習障礙(閱讀)
5	801	李○頡	學習障礙(閱讀)
6	801	張○禎	學習障礙(書寫)
7	802	陳○絮	非特
8	803	林○晞	非特
9	804	林○晨	非特
10	804	許○鴻	智能障礙(輕度)
11	805	陳○暄	智能障礙(輕度)
12	101	黃○皓	非特

★114 學年度第三大類名冊(3-4 梯次)

編號	班級	姓名	鑑輔會決議
1	803	彭○茜	多重障礙(在家教育)

彰化縣立田尾國民中學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簽到表

一、開會時間：115 年 6 月 16 日（二）中午 12：30

二、開會地點：小型會議室

三、簽到表：

職稱	姓 名	簽 到	備註
主任委員	校 長 周昌憲	周昌憲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邱秀碧	邱秀碧	
委 員	教務主任 陳靜怡	陳靜怡	
委 員	學務主任 黃子建	黃子建	
委 員	總務主任 林婉茹		
委 員	會計主任 陳惠玲	陳惠玲	
委 員	家長會長 莊創凱		
委 員	教學組長 林桂詩	林桂詩	
委 員	註冊組長 張壹婷	張壹婷	
委 員	資料組長 陳燕柔	陳燕柔	
委 員	教師代表 劉錫弘		
委 員	一年級導師 邱婉婷		
委 員	二年級導師 阮雪菁		
委 員	三年級導師 王榮志	王榮志	
委 員	特教教師 洪嘉慧	洪嘉慧	
委 員	家長代表 胡建豐		
委 員	學生代表 詹 0 紘		